

靜宜大學教務處 函

地址：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 7 段 200 號
承辦人：周沛莉
電子郵件：plchou@pu.edu.tw
聯絡方式：04-26328001 轉 11110
傳真：04-26321884

受文者：本校全體專兼任教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3 日
發文字號：靜教綜字第 10900067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授課時間表查詢及列印相關事宜，敬請 查照。
說明：

- 一、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系課程已安排完成，敬請尊座登入 e 校園服務網查詢及列印。操作步驟：進入「靜宜大學首頁」→「e 校園服務網」→「登入系統」→「各類系統功能」→「教務(課程/成績)」選項→「教師授課時間表」→下拉選項選擇課程學年度→「列印授課時間表」。或搜尋關鍵字「教師授課時間表」。
- 二、**兼任教師授課期別如未連續，致原本密碼無法登入，請改以身分證字號，第一個英文字母需大寫。**
- 三、請就課表所列時間、教室等項仔細檢視，如有疑問請於 12 月 8 日前與綜合業務組聯繫。
- 四、各學系課程表於 12 月 8 日確定後，課程資料隨即轉入選課系統，屆時請避免更動時段，以免造成學生選課困擾。12 月 8 日後如排課時段異動者，**需提出書面申請，經教務長簽准後方得變動。**
- 五、依據本校排課辦法規定，專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逾 10 小時以上者，至少排課四天。
- 六、開學通知及課程綱要編寫等其他事項，另函通知。
- 七、綜合業務組服務時間及電話：週一至週五：08:00~17:00，總機(04) 26328001 轉 11110~11122。

正本：專兼任教師

副本：教務處、綜合業務組、各學院、系(所)、室、中心秘書
教務長

鄭志文